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通識教育中心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中心會簽審議紀錄

會簽時間：中華民國 106 年 6 月 6-12 日

會簽委員：黃委員雅容 蘇委員一志 王委員福東 邱委員宗成

詹委員信德 宋委員千儀 陳委員筱萱

記錄：黃怡菁

壹、主席報告（略）

貳、上次會議記錄報告：

105.10.25 召開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中心會議，會議記錄略以：

提案一：關於修訂本中心教師升等審查要點乙案，提請 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並提送共同教育委員會教評會審議。

執行報告：提送共同教育委員會教評會議審議。

提案二：關於本中心 106 學年度教評委員聘任乙案，提請 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並簽陳校長聘任之。

執行報告：已簽陳校長聘任之。

肆、討論議案

提案一：關於本中心專任副教授詹○○老師參加 2017 全國「創意發明與專利」種子教師研習營，擬申請動支中心研發服務績效獎勵金，提請 審議。

說 明：

一、詹師擬依本中心研發服務績效獎勵金使用要點第二條第三項申請動支經費。

二、本案研習費用為 4,000 元及住宿費 1,600 元，合計 5,600 元整（核實報支）。

三、檢附 2017 全國「創意發明與專利」種子教師研習營簡章。

決 議：照案通過，核銷時請檢附單據。

提案二：關於本中心專任講師陳○○老師參加教育部「基礎語文及多元文化能力培育計畫」105 學年度外文領域聯合成果發表會，擬申請動支中心研發服務績效獎勵金，提請 審議。

說 明：

一、陳師擬依本中心研發服務績效獎勵金使用要點第二條第三項申請動支經費。

二、本案申請動支費用為交通費 2,160 元(高鐵台北-嘉義來回)及住宿費 1,600 元，合計 3,760 元（核實報支）。

三、檢附教育部「基礎語文及多元文化能力培育計畫」105 學年度外文領域聯合成果發表會資料。

決 議：照案通過，核銷時請檢附單據。